

6.7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市中医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安市中医医院营养膳食系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订餐软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、食堂订餐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、排菜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、备餐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、配送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、食堂手持订餐软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

7、治疗膳食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、治疗膳食预订软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9、治疗手持配餐软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、食堂消费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1、食堂点餐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、食堂台式点餐软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3、数据中台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4、职工补贴管理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5、一床一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

16、手持订餐机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7、标签打印机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8、台式点餐机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你（盖章）：成都斯安科技有限公司

小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

